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2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成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32,589,477.62	311,834,328.19	311,834,328.19	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683,242.98	44,014,319.09	44,014,319.09	4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292,969.87	42,792,244.70	42,792,244.70	4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754,766.69	125,685,292.70	125,685,292.70	-1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0.11	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0.11	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1.99%	1.99%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124,016,588.57	3,037,778,790.64	3,037,778,790.64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31,863,630.09	2,368,180,387.11	2,368,180,387.11	2.69%

公司在2015年3月31日披露的2015－008号公告《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比上年同期增长100%－130%,盈利5,563.16万元－6,397.63万元。本次一季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29.30万元,实际数额在预计范围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为44.69%,变动幅度与预计产生差异的原因是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中披露的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81.58万元,系不含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网络”)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隆网络”)的当期净利润数据。由于公司在2014年底通过发行股份收购了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各100%的股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等规定,公司在编制2015年第一季度比较财务报表时,需追溯调整上年同期数,造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与业绩预告有所差异。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67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333.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344.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150.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583.37	
合计	390,273.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投售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3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国有法人	57.77%	228,630,208	38,423,00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8%	31,200,000	0		
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5.11%	20,207,079	20,207,079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4.04%	15,986,218	15,986,218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3,608,144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3,443,28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3,000,039	0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1%	1,620,066	0		
陈江波	境内自然人	0.23%	916,900	0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1%	82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190,2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3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608,1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443,2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39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20,06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江波	916,900	人民币普通股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3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801,345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展博集合资金信托	783,15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子公司——深圳市天华世纪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世纪传媒”)各股东方于2015年3月23日签订了《天华世纪传媒增资扩股合作意向书》,天华世纪传媒各股东方同意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公司”)(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006号《关于签订控股子公司天华世纪传媒增资扩股合作意向书的公告》)。若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国网公司将成为天华世纪传媒控股股东,而公司对天华世纪传媒的持股比例从48.6%降至26.17%,公司从天华世纪传媒第一大股东变为第二大股东,天华世纪传媒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截至本报告日,天华世纪传媒各股东方尚未签订正式协议。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华世纪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世纪传媒”)各股东方于2015年3月23日签订了《天华世纪传媒增资扩股合作意向书》,天华世纪传媒各股东方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illegible]	2015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006号《关于签订控股子公司天华世纪传媒增资扩股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宝安区国资委”)利润补偿承诺,本次重组中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资产在业绩补偿期内实现的经审计扑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本次交易之《资产评估报告》中该年的盈利预测净利润数,若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实现数低于净利润预测数的,将对净利润实现数与净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额按照其各自(公司此次定向发行之股东)所占份额依法进行退股补偿。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确定:[(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预测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公司发行股份总数/标的资产的股份总数)和当期应补偿股份数之和]-已补偿股份数。补偿期间上市公司股票若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转让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甲方股份的总量将作相应调整,补偿股份数量也相应进行调整。	2014年04月08日	2016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利润补偿承诺,本次重组中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资产在业绩补偿期内实现的经审计扑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之《资产评估报告》中该年的盈利预测净利润数,若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实现数低于净利润预测数,将对净利润实现数与净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额按照其各自(公司此次定向发行之股东)所占份额依法进行退股补偿。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确定:[(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预测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认购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资产的股份总数/补偿期期内三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已补偿股份数。补偿期间上市公司股票若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转让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甲方股份的总量将作相应调整,补偿股份数量也相应进行调整。	2014年04月08日	2016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宝安区国资委	深圳市宝安区国资委承诺: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2014年11月04日	2015年11月4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承诺,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2014年11月04日	2017年11月4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1)深圳广电集团自身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企业/单位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实施,不会导致深圳广电集团自身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企业/单位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3)深圳广电集团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以及转让深圳广电集团所有的天威视讯股份之后一年内,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企业/单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天威视讯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天威视讯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深圳广电集团以及受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深圳广电集团在该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不利用从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优先发展权;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014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以及转让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之后一年内,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组织或个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深圳广电集团以及受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深圳广电集团在该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不利用从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优先发展权;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008年05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减少及避免因共有土地及物业发生关联交易的承诺;为力争减少及避免深圳广电集团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共同共有宗地号B306-0005土地以及后续衍生的建设、使用、分配、申请登记、物业管理等系列环节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已经作出下列承诺:A.对该共有土地上共建的物业,深圳广电集团将与公司一起办理报建的相关手续,按比例共同承担报建手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B.对于该共同共有土地上的建设,深圳广电集团承诺以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合格的,经深圳广电集团及公司一致认可的设计/承建单位,由该单位设计/承建共有土地上的建筑物。C.在共有土地上房地产的建筑过程中,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按照工程进度,与公司做到“三同时”,即同时按比例投入资金,同时对建筑过程进行监管,同时对建成的物业投入使用。D.在共有土地上建筑物建成后,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根据公平合理以及有利于使用的原则对建成的物业进行分割,并根据分割结果共同及时向国有土地管理部门办理产权登记。E.在建筑物的管理和维护方面,深圳广电集团与公司将共同委派或指定物业管理公司进行维护管理,并按照共有建筑面积比例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包括保安、卫生、绿化、区内道路维护等相关费用;如由其中一方或其下属的公司或职能部门进行管理的,另一方应根据可比的物业管理费用标准及时向他方支付所分摊的管理费用。F.深圳广电集团进一步重申及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将尽量减少因共同共有土地而产生的关联交易,并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对共同共有的土地以及后续建设、管理过程中行为施加不当影响或者寻求不当利益。	2008年05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作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包括:A.深圳广电集团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市场主体地位,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天威视讯及其它股东的利益;B.对于合理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规则及天威视讯(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定价及交易原则,处理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该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C.对于深圳广电集团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任何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交易行为的透明;D.深圳广电集团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深圳广电集团除本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深圳广电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除本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履行与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2008年05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就治理非规范行为事项做出如下承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来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的要求,取得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来公开信息管理的书面承诺;向深圳证监局报备来公开信息知情人名单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来公开信息管理的书面承诺;将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来公开信息、报送生产和投资计划、财务预算,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其体项目进行审计,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任命上市公司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审批上市公司资产购置和对外投资项目,实施产权代表报告制度等治理非规范情况,在年度报告“公司治理结构”中如实披露。	2008年07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就关于加强来公开信息管理事项,做出如下承诺:建立和完善已获取的上市公司来公开信息管理内控制度,督促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的相关信息知情人不利用公司来公开信息买卖公司证券,不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也不泄露公司来公开信息,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知悉公司来公开信息的知情人名单,由公司报送深圳证监局、证券交易所备案	2008年07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871.19	至	15,142.58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71.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收购的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于2014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故2015年1-6月的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有所增加;2.公司(包含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大力拓展有线数字电视、高清交互电视和有线宽频业务,用户数预计有一定幅度的增长;3.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管理,降低了成本费用支出。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鼎文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2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上午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至2015年4月23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于2015年4月23日14时30分在公司本部技术楼5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鼎文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会议。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刘玉红、姚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人,代表股份数为297,217,8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10%。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297,005,6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05%。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12,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3、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7,180,5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6,968,3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12,1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17,180,5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7,217,844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在关联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持有公司228,630,208股)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8,587,636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17,180,5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做了2014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5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秦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燕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044,032.70	56,114,116.59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75,493.93	-14,853,419.15	-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05,866.08	-14,795,514.18	-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350,139.01	-75,586,426.41	166.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2.57%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8,646,197.21	1,023,634,160.14	-1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3,539,280.01	588,700,736.44	-2.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67.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95.08	
合计	30,372.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投售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5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创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3%	40,260,000	40,260,000	质押	40,260,000
秦勇	境内自然人	6.47%	15,478,278	12,300,000	质押	15,22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9%	6,671,498			
董敏	境内自然人	2.04%	4,880,000			
柳渠	境内自然人	1.38%	3,290,000			
李玉英	境内自然人	1.10%	2,626,578			
周伟	境内自然人	1.03%	2,462,530	2,462,400		
石强	境内自然人	0.91%	2,186,826		质押	1,050,000
吕占民	境内自然人	0.88%	2,102,850	2,102,8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9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986,70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671,498	人民币普通股	6,671,498
董敏	4,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0,000
柳渠	3,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90,000
秦勇	3,178,278	人民币普通股	3,178,278
李玉英	2,626,578	人民币普通股	2,626,578
石强	2,186,826	人民币普通股	2,186,82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9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86,706	人民币普通股	1,986,706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1,772,897	人民币普通股	1,772,897
王玉新	1,766,328	人民币普通股	1,766,328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567,948	人民币普通股	1,567,9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秦勇目前持有创越集团64.08%的股权,并任创越集团董事长,与创越集团为一致行动人;周伟、石强、吕占民、王玉新同时持有创越集团股份,为关联股东;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董敏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4,880,000股股份;李玉英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2,626,578股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元)	期初金额(元)	变动幅度	原因
应收票据	5,991,840.49	10,280,896.68	-41.72%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到期承兑
预付款项	84,748,557.51	24,803,924.42	241.67%	报告期内将2014年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调整转入
其他应收款	19,307,340.54	59,592,912.71	-67.60%	报告期内收回部分款项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52,110,711.23	-100.00%	报告期内调整转入预付款项
长期股权投资	52,500,000.00	0.00		报告期内实施了与控股子公司海油运输共同出资参股沪新小贷事项
短期借款	162,303,506.14	245,000,000.00	-33.75%	报告期内归还了部分贷款
应付票据	21,314,876.27	33,974,500.18	-37.26%	报告期内部分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预收款项	12,571,674.56	3,561,674.56	252.97%	报告期内按合同约定,预收业务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756,154.43	11,704,808.67	-42.28%	报告期内2014年员工绩效考核工资完成考核发放
应交税费	-2,425,011.90	4,946,211.44	-149.03%	报告期内所得税汇算清缴,取得增值税进项留抵
其他应付款	5,823,238.93	4,392,479.01	32.57%	报告期内应付社保款及员工报销款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599.62	762,034.12	51.12%	报告期非应税项目收入较同期增加
销售费用	400	54,196.70	-99.26%	报告期产品销售发生的运费减少
财务费用	2,369,821.68	756,093.82	213.43%	报告期内支付到期利息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970,723.24	280,400.83	-1516.09%	报告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减少
营业外收入	38,300.00	10,000.00	283.00%	报告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2,232.77	80,476.44	-97.23%	本期与上期相比无工伤赔付
所得税费用	357,288.41	518,819.53	-31.13%	报告期公司利润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2	-41.67%	本期比上期相比股本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2	-41.67%	本期比上期相比股本增加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变动幅度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0,139.01	-75,586,426.41	166.61%	报告期内收回了去年同期海油化工开展铁精粉贸易的预付款项及相应的资金占用费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0,000.00	-3,193,818.00	1543.80%	报告期内实施了与控股子公司海油运输共同出资参股沪新小贷事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5,154.98	-19,698,783.35	-360.11%	报告期内归还了部分贷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发生或将要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重要事项,详见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4年1月24日、2014年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和控股子公司新疆准油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参股乌鲁木齐市沪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2015年1月,公司及子公司准油运输完成对沪新小贷的出资。	2014年01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关于和控股子公司新疆准油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参股乌鲁木齐市沪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3),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4年02月15日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8),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01月27日	《关于和控股子公司新疆准油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参股乌鲁木齐市沪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07),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4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准油化工与哈密苍铭矿业有限公司(简称“苍铭矿业”)签署合同,开展铁精粉贸易业务,准油化工向苍铭矿业买入铁精粉,按照合同约定预付5,000万元,后经双方协商中止该合同。2015年1月7日,苍铭矿业返还准油化工支付的5,000万元预付款项,同时支付未及时退款的资金占用费400万元。至此,该重大合同履行完毕。	2014年03月20日